

# 新北市 111 學年度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作業 Q&A 家長版

## 【適用對象】

### 1. 問：我可以申請鑑定嗎？要怎麼申請？

答：以申請時之戶籍與學籍為依據——

就讀本市，設籍本市

就讀本市，設籍他縣市

就讀他縣市，設籍本市 → 自行上新北市資優鑑定系統申請。

就讀他縣市，設籍他縣市 → 無申請資格。

非中華民國國民 → 無申請資格。

【新北市資優鑑定系統: <https://gifted.ntpc.edu.tw/>】

【申請方式詳見系統操作手冊】

### 2. 問：鑑定管道很多元，我不清楚適合申請哪個管道？

答：「管道一書面審查」，適合就讀六至九年級，已經獲頒國際性或全國性競賽前三等獎、參加學術研究單位長期輔導研習成就優異、或獨立研究成果刊登在學術刊物之學生。

「管道二轉銜評估」，限六年級，備有學習檔案之國小一般智能資優學生。

「管道三能力評量」，適合六至七年級，具學術資優潛能之一般學生或國小一般智能資優學生。

### 3. 問：目前就讀其他縣市，且經其他縣市鑑定為資優生，可以申請管道二嗎？要怎麼申請？

答：可以。管道二適用對象包含經各縣市政府鑑輔會鑑定為一般智能資優之學生。

就讀他縣市、設籍本市，請自行上新北資優鑑定系統申請，並於期限內郵寄相關資料至本市資優中心審核資格，資料未完整不予審查。

### 4. 問：現在是國中七年級，在國小曾被鑑定一般智能資優，可否參加管道二？

答：管道二旨在國小升國中資優轉銜。七年級學生請循管道一或三提出申請。

### 5. 問：要怎麼知道孩子適合申請數理類還是語文類？

答：數理類或語文類請擇一申請。可以視孩子在成長過程中展現出偏數理或是偏語文的潛力或興趣來判斷，也可以向學校老師諮詢討論。

此外，若 110 學年度已接受本市某類（如數理類）國中學術性向資優鑑定未通過，則 111 學年度不得再申請該類鑑定，但可以申請尚未鑑定的類別（如語文類）。

## 【申請資料】

### 6. 問：我要繳交那些資料？

答：詳見實施計畫各管道申請表檢附資料欄。

管道一申請表（表件 A）在附件第 14 頁，請填妥後繳交所需表件，委託就讀學校輔導處特教組申請。

管道二（表件 B）、管道三（表件 E-1、E-2）**家長可自行或委託學校**透過新北資優鑑定系統申請，申請方式詳見系統操作手冊。

### 7. 問：觀察推薦表（表件 A-1、A-2）要找誰填？會影響評量結果嗎？

答：觀察推薦表由「熟悉孩子特質者」填寫，可以是導師、相關科目的老師或是家長。

觀察推薦表不列入評量成績計算，僅供委員參酌及未來通過鑑定後教學輔導參考。

### 8. 問：（管道一）孩子出國參加某項競賽得獎，請問有採認嗎？

答：除實施計畫附件五所列採認及不採認獎項外，依獎狀上主辦單位判斷。無論全國性或國際性，皆須是「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單位」主辦，民間基金會、協會辦理之競賽一律不採認。

### 9. 問：（管道一）孩子作品刊在學術論文集，佐證資料要交整本論文集嗎？

答：申請時請繳交封面、目錄、及該份作品影本，並攜帶論文集正本，正本驗畢歸還。

### 10. 問：（管道二）學習檔案是老師幫我準備嗎？

答：各項申請資料應「由家長（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備妥」後，向學校提出申請。

可以參考第 31 頁表件 B-1 自我檢核表，或向相關教師詢問。

### 11. 問：（管道二）我要怎麼準備學習檔案？

答：以現有、符合申請類別、且最能說明孩子具該類學術潛能之**三年內**相關學習歷程資料，如專題報告、實作作品、競賽成果.....等。內容擇要，不限樣式，可為文字、照片、影片、簡報等，以書面、光碟或隨身碟繳交或上傳至新北資優鑑定系統。

**※不需要特別額外製作精美檔案※**

### 12. 問：（管道二）沒有檔案、檔案不多，會被扣分嗎？

答：沒有任何學習檔案，應申請管道三。學習檔案為申請管道二的必要文件。

學習檔案不多，可以選管道二或管道三，擇最有利的管道。

申請管道二的學生，通過測驗標準即通過鑑定，不會再檢視檔案；臨界測驗通過標準者，會進一步檢視學習檔案，有機會因學習檔案中呈現之學術資優特質而通過鑑定（相同成績在管道三則不會通過性向/能力評量，也沒有機會進入實作評量）。

## 【系統操作】

13.問：我要到哪裡網站申請？

答：管道一:請持相關文件向學校申請。

管道二及管道三:請至新北資優鑑定系統申請，網址為 <https://gifted.ntpc.edu.tw/>

【申請方式詳見系統操作手冊】

14.問：甚麼是 OPEN ID?申請時一定要用嗎？

答：OPEN ID 是新北市親師生平台或校務行政系統登入時所使用的帳號密碼。但如果密碼遺失或忘記，亦可於系統申請註冊。

15.問：一定要用學生的帳號密碼才能申請嗎?家長可否協助申請？

答：鑑定申請系統可由學生本人或學生家長申請均可，但不可重複申請，請於申請前再三確認申請管道及類別。(也就是說，申請數理類成功就不可申請語文類，申請管道二成功就不能申請管道三)

16.問：不小心在申請時弄錯管道或類別，怎麼辦？

答：(1)申請表件尚未完成，均可自行於系統進行修改。

(2)申請表件已完成並送出，請電洽就讀學校特教組長點選「審核未通過」後，再重新申請。

上述狀況均須在申請期間始得受理，若超過申請期限，將不得修改。

17.問：觀察推薦表要怎麼填寫呢？

答：確定推薦人→邀請推薦人協助推薦並索取 email→於申請時填寫推薦人姓名、email 及相關資料→點選「發送觀察推薦表」→系統發送推薦表連結信至推薦人的電子郵件信箱→推薦人上網收信並進行填寫→填寫完送出即可。

18.問：除了推薦人，其他人看得到推薦內容嗎？

答：除了推薦人，其他人無法得知推薦內容；推薦人可放心填寫。

19.問：已經填好推薦人資料及 email，但是推薦人的電子郵件信箱未收到觀察推薦表？

答：請電洽新北市資優中心(02-29438252\*713、714、719)或系統公司(04-23016789)重新發送觀察推薦表及確認。

20.問：如何確認申請是否成功？

答：申請表件一旦申請完成，會由就讀學校輔導處特教組進行審核，審核結果會由系統直接送出至指定的email。

21.問：如果收到「審核未通過」的通知怎麼辦？有補救的機會嗎？

答：(1)受理申請期間(111年1月10日 9:00~1月14日 16:00)收到審核未通過的通知，請自行上鑑定申請系統進行修改或補件。

(2)申請截止之後(111年1月14日 16:00後)收到審核未通過的通知，請洽就讀學校特教組長或資優中心。

## 【有關鑑定程序】

22.問：(管道一)申請資料是由家長寄嗎？

答：申請資料由「學校」寄/親送至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

23.問：(管道二)申請資料是由家長寄嗎？

答：(1)申請資料上系統填寫。

(2)學習檔案繳交方式有二：

A.自行上傳系統

B.繳交紙本、光碟或隨身碟，於指定時間繳交就讀學校。(外縣市請送本市資優中心)

24.問：(管道二、管道三)如何繳費？

答：初選收到「審核通過」通知後，請自行上鑑定申請系統列印繳費單或下載條碼進行繳交性向/能力評量費用700元。

複選申請後逕行繳交實作評量費用1500元，逾時無法繳費。相關減免規定請見附件六。

25.問：繳費後，如果無法參加能否退費？

答：依據新北市111學年度國民中學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工作實施計畫，申請繳費後不再辦理退費。

26.問：(管道二、管道三)已經去繳費了，為何系統仍然顯示未繳費？

答：因為目前系統仍須跟銀行索取繳費資料後匯入後台才能顯示結果，因此會有時間差，請於繳費後保留繳費憑證，以利後續檢核。

27.問：(管道二、管道三)如何取得評量證？

答：請於111年2月16日上午9:00後自行上系統列印。

28.問：(管道二、管道三)列印評量證要注意甚麼？

答：(1)請用A4大小列印。

(2)彩色或黑白列印均可，但須清晰可辨別申請的學生。

**29.問：( 管道二、管道三 ) 評量地點在哪？**

答：性向/能力評量在各區協辦學校，地點詳見附件三。

數理類六年級實作評量在各區協辦學校，與性向/能力評量地點相同。

數理類七年級實作評量在江翠國中。

語文類六年級實作評量在新莊國中。語文類七年級實作評量在明志國中。

**30.問：( 管道二、管道三 ) 評量的內容是什麼？**

答：性向/能力評量項目如下，實作評量亦同。

數理類：數學、自然 ( 理化、生物 )。

語文類：本國語文、語文學習/英語。

**31.問：什麼時候可以知道鑑定結果？**

答：評量結果公告於新北資優鑑定系統行政公告處，並由資優中心寄發結果通知到各校轉發學生或家長。

(1)書面審查:110年12月30日前、111年8月4日前。

(2)性向/能力評量:111年3月30日下午4時後通知。

(3)實作評量:111年6月15日下午4時後通知。

**32.問：( 管道二、管道三 ) 要如何複查評量結果？**

答：家長備齊「評量結果通知單正本」、「回郵信封1個」( 貼妥郵資35元限時掛號郵資，並填妥學生姓名、郵遞區號、地址等資料 ) 及複查申請費用100元，親至本市資優資源中心辦理。

性向/能力評量複查受理時間：111年4月1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

實作評量複查受理時間：111年6月16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

**33.問：如果對鑑定的過程有疑義，要如何反應？**

答：可於以下時間至新北資優鑑定系統申請或電洽新北市資優中心 29438252\*713:

(1)書面審查:111年1月13日(星期四)上午9時至下午4時及111年8月25日(星期四)上午9時至下午4時。

(2)實作評量:111年5月9日(星期一)上午9時至12時。

## 【後續服務】

### 34.問：國中如何知道我的孩子通過資優鑑定、需要資優教育服務？

答：通過各管道鑑定的學生，請在國中新生報到日上午9-12時至就讀國中特教組報到，並繳交「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評量結果通知書」影本（正本驗畢發還）及「資優教育服務申請書」正本，由學校依報到情形提供就學輔導。  
逾期未報到者，學校將無法及時提供相關資優教育服務。

### 35.問：國中的資優班都上些什麼？

答：優勢學科加深、加廣或加速學習（原班該類科目上課時間抽離至資優班學習），及特殊需求課程如獨立研究、情意教育、創造力等（依個別需求可外加在早自習、午休、或課後第八節等時段）。每週課程總節數大約10節左右。

### 36.問：我學區內的學校沒有資優班，怎麼辦？

答：由學校依孩子的需求申請「資優方案」（校內方案、假日方案），孩子同樣能接受資優教育。  
如果孩子鑑定為語文資優，就讀學校設的是數理資優班，亦是提供資優方案服務。

### 37.問：什麼是資優方案？

答：專為未設該類資優班的學校學生所規劃，包含校內方案、假日方案、以及寒暑假活動。資優方案每學期提出申請。  
(1)校內方案由教育局審核後，依學校申請補助相關費用，每週至多4節。  
(2)假日方案由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邀請學科專長教授及教師規劃課程，於星期六、日辦理，每科每次上課3小時。數理類有數學、生物、理化，語文類有國文、英語。  
(3)寒暑假活動亦由資優教育資源中心規劃，邀請數理及語文方案學生一同跨域參與，並安排學生至偏鄉服務，培養社會參與及服務精神。

### 38.問：假日方案課程很棒，資優班學生也可申請嗎？

答：不能。假日方案限就讀學校未設該類資優班的學生申請。

### 39.問：不能直接安排我到有資優班的學校嗎？

答：國中入學與一般孩子相同，依據國民教育法依戶籍學區入學。無法跨區安置。

### 40.問：就算學校只有我一個資優學生，也會有資優服務嗎？

答：是。學校應依學生需求協助申請資優方案並提供服務。

### 41.問：私立學校也有資優服務嗎？

答：私立學校學生本府核發資優資格證明書，所需教育服務由學校逕行安排，不另補助校內資優方案，惟寒暑假可參加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辦理的營隊活動。

**42.問：如果從私立學校轉到公立學校，也可以有資優服務嗎？**

答：資優資格跟著孩子走。至設有該類資優資源班的公立學校，由該資優班提供服務；至未設該類資優資源班的公立學校，由資優方案提供服務。

**43.問：有沒有退場機制？學科成績太差會不會被「退班」？**

答：後續適應問題由各校學生輔導機制及資優學生個別輔導會議（IGP 會議）處理。

資優教育以啟發學生研究熱情、培養獨立思考與研究精神、學習研究方法、深化優勢學科能力為目標，並非以學科考試成績優異為教育目標。

**44.問：通過鑑定一定要申請資優服務嗎？**

答：可以不申請。請在「資優教育服務申請書」適當欄位勾選。

**45.問：資優資格可以帶到高中嗎？對高中資優班有幫助？**

答：通過本鑑定之學術性向資優，其資格適用國中教育階段。高中資優依各校鑑定辦法辦理。